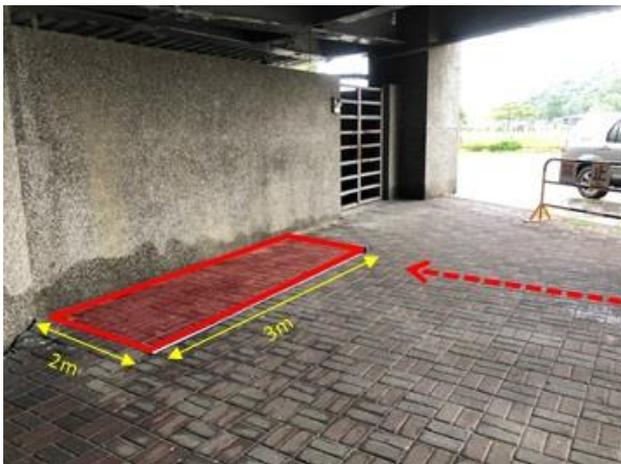


本局經營高雄市左營區菜公段三小段 832-1 地號部分土地
(新左營站)設置電動車充(換)電站位置圖



出租範圍：3*2=6 m²



※本圖為概略示意，實際比例以現場為主

1. 本局不提供用電。
2. 承租人應加裝夜間照明設備。
3. 車輛頻繁進出致地面鋪面、地磚毀損，由承租人負責修復。
4. 機車騎士為更換電池而駕駛於人行通道上造成之交通事故，其紛爭由承租人負責處理。